

國立虎尾農工職業學校 社團轉社申請單

申請人	科 年 班 號 姓名： 學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轉出社團	代碼： 名稱：	轉入社團	代碼： 名稱：
申請事由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社團活動組 核可章			

△ 依據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社團活動補充規定第六條第四款：

如有需二次選社的學生，需於指定時間內(113年10月2日-113年10月7日)，逕自至社團活動組辦理二次選社作業。學生可自由轉入招生人數未滿之社團，或與他人對調社團。二次選社完成後不得再次申請轉社。

△ 請自行複印使用。